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3-017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8 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担任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为期一年，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聘期一年。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担任公司2022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为期一年，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聘期一年。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3-020号公告《香江控股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七项制度的议案》。

投票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于2023年11月15日下午14点在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3-021号公告《香江控股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